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2-084

##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连续三个交易日（2022年6月10日、2022年6月13日、2022年6月14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或补充披露的事项。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经核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除公司已公开披露的拟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事项外，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近期披露的事项：

(1)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促进公司健康稳定长远发展，建立完善的长效激励机制，在综合考虑公司财务状况、未来的盈利能力以及近期公司股票在二级市场表现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5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50 元/股（含），实施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 2022 年 6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0）、《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81）。

(2)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3），2022 年 6 月 13 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公司股份 7,217,1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37%，回购股份的最高成交价为 49.6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46.80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 352,564,137.80 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公司股份事项尚在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①若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将导致

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②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等事项，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③若回购股票所需资金未能及时筹措到位，将导致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④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可能存在因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未能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份无法授出或无法全部授出而被注销的风险；

⑤本次回购方案不代表公司最终回购股份的实际执行情况，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存在回购方案调整、变更、终止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5日